



庄子选译

马美信 译注
章培恒 审阅

古代

文史名著

选译

丛书

珍藏版

主编 章培恒 安平秋 马樟根

庄子选译

马美信 译注
章培恒 审阅

古代

文史名著

选译

丛书

（珍藏版）

主编 章培恒 安平秋 马樟根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庄子选译 / 马美信译注. — 南京 : 凤凰出版社,
2017. 1

(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 : 珍藏版 / 章培恒, 安平
秋, 马樟根主编)

ISBN 978-7-5506-2469-6

I. ①庄… II. ①马… III. ①道家②《庄子》—译文
③《庄子》—注释 IV. ①B223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57397号

- | | |
|---------|---|
| 书 名 | 庄子选译 |
| 主 编 | 章培恒 安平秋 马樟根 |
| 译 注 者 | 马美信 |
| 责 任 编 辑 | 卞 岐 |
| 装 帧 设 计 | 姜 嵩 |
| 出 版 发 行 |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凤凰出版社(原江苏古籍出版社)
发行部电话025-83223462 |
| 出版社地址 |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210009 |
| 出版社网址 | http://www.fhcbbs.com |
| 照 排 |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|
| 印 刷 |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
苏州市吴中区南官渡路20号 邮编:215104 |
| 开 本 | 850×1168毫米 1/32 |
| 印 张 | 6.875 |
| 字 数 | 143千字 |
| 版 次 | 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|
| 标 准 书 号 | ISBN 978-7-5506-2469-6 |
| 定 价 | 31.00元 |
- (本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, 电话:0512-68180638)

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炎黄子孙共同的精神家园

前言

001

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思想史上的“百家争鸣”时期，出现了很多思想家，形成了众多学派，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。其中影响最大的，是儒、道、法三家。儒家在大多数时间都是我国古代社会的主流派；法家在秦代曾成为统治思想，秦代以后虽失去了原有的显赫地位，但一直是统治阶级治理国家、镇压人民不可或缺的工具；道家的情况比较复杂，它有时与儒家、法家相辅，有时又与之相对抗，三国时魏的文学家阮籍在《大人先生传》中批判“坐制礼法，束缚下民”的现象，就是以道家思想来否定儒、法二家的一例。

道家思想的奠基人是春秋战国时期的老子和庄子。

老子到底是谁，在学术界还有不同的意见，若以较为通行的看法为依据，老子是楚国苦县（今河南鹿邑东）人，生活于春秋时期，孔子曾向他请教关于礼的问题。他所著的《老子》，也称《道德经》，倡导自然，并能注意到事物发展的辩证关系。他把“道”作为万物的本源，并明确提出：“道法自然。”但他所谓的自然，主要是指事物的原始状态。从这个角度看，礼与法固然是反自然的，社会进步所取得的一切成果也大都是反自然的，因为那也打破了事物的原始状态。所以他一再提倡“朴”：“见素抱朴，少私寡欲。”“化而欲作，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，无名之朴夫亦将无欲，无欲

以静,天下将自定。”这就是说,如能保持事物的原始状态,天下就能安定,否则就将造成灾害。因此,他之注意事物发展的辩证关系,也就是经常看到进步和进取所带来的副作用,以及柔弱、退守的好处:“五色令人目盲,五音令人耳聋,五味令人口爽(伤)。”“民之难治,以其智多,故以智治国国之贼,不以智治国国之福。”“绝圣弃智,民利百倍。”“曲则全。枉则直。洼则盈。敝则新。少则得。多则惑。”也正因此,他主张“无为”,也就是说,不但不能以行动来改变事物的原始状态,使之进步,而且要把现有的一些进步也废弃掉,以回到原始状态。因而他幻想恢复“小国寡民”、“邻国相望,鸡犬之声相闻,民至老死不相往来”的局面,而且把已有的文字也废除,“使民复结绳而用之”。他之所以提出这样的意见,可能是因为看到了在社会发展过程中人民所受到的压迫,他认为当时的统治者实是“朝甚除(宫殿修饰得很好),田甚荒,仓甚虚,服文彩,带利剑,厌饮食,财货有余”的“盗竽”——盗魁,从而必然要引起人民的反抗和天下的动乱,“民之饥,以其上食税之多,是以饥。民之难治,以其上之有为,是以难治。民之轻死,以其上生生之厚(生活享受极好),是以轻死”(以上皆见《老子》)。这就是促使他向往上古社会的现实基础吧!

庄子的思想乃是老子思想的继承和发展。

庄子名周,一般认为其生年约为公元前369年,卒年约为公元前286年,战国时宋国蒙(今河南商丘东北)人,做过蒙的漆园吏。家贫,曾向监河侯(官名)借粟。关于其生平的材料保存下来的很少。在《庄子》一书中记及楚王用重礼聘请他为相,被他所拒绝的事,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中为庄子所写的传也有这一记载,当是根据《庄子》采入。但

《庄子》中有不少是寓言，楚王聘请他为相的事是否事实，很难确定。

《庄子》一书在汉代有五十二篇，到后世只剩下了三十三篇，计《内篇》七篇、《外篇》十五篇、《杂篇》十一篇。一般认为《内篇》是庄周所作，《外篇》和《杂篇》则掺杂了庄子后学的作品，《杂篇》中掺入得更多。不过从总体上来看，《外篇》和《杂篇》的基本观点与《内篇》是一致的。但有的篇中偶有一些段落是在该篇完成后又由别人窜入的，例如《外篇》的《天道》中就有这样的段落，那就未必跟庄子的基本观点一致了。

跟老子一样，庄子对当时的政治现实也很不满。他说：“彼窃钩者诛，窃国者为诸侯，诸侯之门而仁义存焉。”（《胠箧》）在他看来，当时的现实是很不公平的，偷了点小东西就犯了死罪，但如把整个国家都盗窃过来，那就不但成了诸侯，而且还俨然成了仁义的化身。当时全国分为许多国家，“天子”名存实亡，所谓“诸侯”就是各国的统治者。这跟老子把当时的统治者视为盗魁，如出一辙。

正因如此，他对当时的道德观念也采取否定的态度。他认为：一切说得很好听的道德，都不过是为那些“窃国”的大盗服务的。“世俗之所谓知（智）者，有不为大盗积者乎？所谓圣者，有不为大盗守者乎？”（《胠箧》）为什么呢？因为智者、圣者设计出一套统治国家、管辖人民的制度和引导民众拥护这种制度，并自觉为之献身的道德，而大盗在窃取国家的时候就把这一切也都拿过去了，这一切就都成了为大盗服务的工具，所以他说：大盗“所盗者岂其国邪？并与其圣知之法而盗之”，“诸侯之门而仁义存焉，是非窃仁义圣知邪？”因而“圣知之法”不过是起着“守（卫）其

盗贼之身”的作用罢了。他由此得出结论说：“圣人不死，大盗不止。”“绝圣弃知，大盗乃止。”“殚残天下之圣法，而民始可与论议。”（同上）这跟老子所说的“绝圣弃智，民利百倍”，也是同样的意思。

对于现实社会他既如此憎恶，在其心目中自有一个理想社会存在。《至乐》篇的一则寓言透露了其中的消息。那则寓言说：庄子到楚国去，在路上见到一个髑髅。庄子想让那髑髅复活，髑髅却托梦给庄子说：“死，无君于上，无臣于下，亦无四时之事，从然以天地为春秋，虽南面王乐，不能过也。”可见他所向往的，首先是一种没有君臣之别、不受束缚的生活。《养生主》说：“泽雉十步一啄，百步一饮，不蕲畜乎樊中。神虽王，不善也。”也就意味着泽雉宁可自由自在地过艰苦的生活，却不愿在樊笼中养尊处优。这种向往跟他的崇尚自然的观念是分不开的。在《齐物论》中，他提倡“天籁”：“夫天籁者，吹万不同，而使其自己也，咸其自取……”一切都按照自己的内在要求，自作自止，而不受外在的影响。既然如此，人在社会中生活自然也应该自己支配自己，而不应该听命于别人。他的倡导“天籁”，与老子的鼓吹自然也可谓异曲同工。

在这里也就形成了庄子特有的矛盾：一方面他不满现实，反对束缚，希冀“无君于上，无臣于下”的自由，但另一方面他却生活在一个等级森严的社会里，而且只做过漆园吏这样的小官，社会地位相当低，不得不承受种种束缚和压迫，如果他胆敢反抗，就必然会带来更大的不自由。为了从这样的困境中解脱出来，他为自己安排了一种独特的生活方式，也将老子的思想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。

在精神生活上，他追求自由而高昂的境界，鄙视凡俗。

在《庄子》的第一篇《逍遥游》中，他一开头就描绘了大鹏鸟的伟大而高傲的形象：

北冥有鱼，其名为鯀。鯀之大，不知其几千里也。化而为鸟，其名为鹏。鹏之背不知其几千里也。怒而飞，其翼若垂天之云。……《齐谐》者，志怪者也。《谐》之言曰：“鹏之徙于南冥也，水击三千里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，去以六月息者也。”野马也，尘埃也，生物之以息相吹也。天之苍苍，其正色邪？其远而无所至极邪？其视下也，亦若是则已矣。

005

鹏鸟硕大无比，在其鼓翼起飞时，海水激荡，狂飙怒涌，及其展翅天际，则下方的一切在其眼中都不过是春日的泽中游气和尘埃一样的渺小，整个下界只是模模糊糊的一片。这就是庄子所追求的精神境界的形象写照：广大、高远、自由，无可束缚也无可企及。这样的精神境界当然不能为一般人所理解，甚至还会招来讥笑。所以在《逍遥游》中又安排了蜩与学鸠两只小鸟对鹏的评论：“奚以之九万里而南为？”意思是：“它飞上九万里的高空，然后再往南飞，这是干什么呢？”接着，作者以十分轻蔑的口气斥责这两只小鸟说：“之（这）二虫又何知？”

从这样的对于自由的追求出发，本来会无可避免地导致跟现存的社会秩序的冲突，但庄子却自有其避免冲突的捷径。在《齐物论》中说了这样的一件事：有一位得道者南郭子綦，像一块枯木头那样地坐着。颜成子游问他是什么缘故，他回答说：“今者吾丧我，女知之乎？女闻人籁而未闻地籁，汝闻地籁而未闻天籁夫！”这回答的实际意思是：

“吾丧我”以后就达到了“天籁”的境界，也即符合了自然。说得更明确一点，就是：基于崇尚自然的观点，必然反对束缚而要求自由，但真正的崇尚自然，必须忘掉个人（“丧我”）而跟自然融为一体；个人既然已被忘掉，那就不存在受到束缚的问题，因而也就得到了绝对的自由。

打一个极端的比方：一个人全身都被绳索捆绑起来了，在通常情况下他当然会感到很不自由。但这种不自由的感觉实是因为他心里有“我”存在的缘故，比如吧，他觉得“我不能行动了”、“我的手被捆得发痛了”，等等；他如能做到“吾丧我”，心中根本没有了“我”，那就不再会有“我不能行动了”之类的感觉，也就不再会感到不自由，于是就永远可以“逍遥游”。这跟佛教所说的“破我执”实是类似的自我安慰。佛教认为人并无一个自我实体，如把“我”误认为实体，就是“我执”，一切烦恼皆由此生。必须“破我执”才能解脱。按照这种办法，一个人在内心可以获得绝对的自由，但在行动上却可以跟社会毫无抵触，因而非常安全。这一点是在《老子》的学说中找不到的，可说是庄子对老子思想的发展。

要达到这种“吾丧我”的境界是很不容易的，所以在《人间世》里提出了“心斋”。具体的办法是：“若一志，无听之以耳而听之以心，无听之以心而听之以气。耳止于听，心止于符。气也者，虚而待物者也。唯道集虚。虚者，心斋也。”这些话的具体意义，请参看本书的译文。大致说来，就是停止五官的作用，进而停止思维，使心也处于虚空之境。这大概跟练气功是差不多的。所以后来的道教把庄子作为他们的祖师之一，实在也不无道理。而在经过了这样的“心斋”以后，心里既已虚空无物，当然也就没有了

“我”。《人间世》里记载：颜回在得到了“心斋”的秘诀后，就感到“未始有回也”——颜回这个人本来是不存在的，跟南郭子綦一样地“吾丧我”了。

但是，要实行“心斋”也不容易，必须心平气和。一个人倘若生活在痛苦之中，练气功时就难免胡思乱想，心不大静得下来；即使是功夫较深的人，一天也至多坚持几个小时，要整天都“心止于符”就有点为难。所以庄子就想出了几个办法。首先是保护自己，免于痛苦。这绝不是要人积极地去防卫自己，而是消极地使别人不来摧残。《人间世》说：有一棵很大的栎树，因其木质不好，不能用来作任何器具，所以没人去砍伐它，它得以长期生存下去。这棵栎树说：凡是有用的，就不能“终其天年”，“予求无所可用久矣！几死，乃今得之，为予大用”。庄子在同篇中还进一步说：“山木自寇也，膏火自煎也。桂可食，故伐之；漆可用，故割之。人皆知有用之用，而莫知无用之用也。”这是老子的“曲则全”之类思想的引申，也即用退守的办法来保全自己。其次，他要求把人的物质欲望减少到最低限度。《至乐》篇说：世人都把身体安逸、吃好的食物、穿美丽的衣服、欣赏悦目的容颜色彩、听悦耳的音乐作为快乐；但要获得这些，就得花很多心力，得不偿失，所以不能算真的快乐。因此，真的快乐就是不要去争取这些，只要活得下去就行。这就是他说的“至乐活身，唯无为几存”，也就是老子的“少私寡欲”思想的发展。第三，尽管“少私寡欲”，痛苦却还是不能完全避免。说是“至乐活身”，但在“身”都“活”不下去的时候又如何呢？也有办法。庄子把老子的朴素辩证法加以充分运用，有时甚至发展到诡辩的地步，从而在对立的双方找到了共同点，有时甚至把二者混淆起来。《齐物论》说：“天下莫大于秋豪之

末，而太山为小；莫寿于殇子，而彭祖为天。”所以你即使很年轻就不得不死掉，你也可以觉得你已经活得比最长寿的彭祖还要久，从而快快活活地去死，不必感到痛苦和不平。换言之，在他的哲学里已经消融了快乐和痛苦的界限。第四，倘若有人过于执着，不能领会这种哲学的妙谛，那也有别的药方。《人间世》说：“天下有大戒二：其一，命也；其一，义也。子之爱亲，命也……臣之事君，义也。……为人臣子者，固有所不得已。行事之情而忘其身，何暇至于悦生而恶死！”这就已经跟儒家思想相通了。

所以，庄子的思想一方面是不满现实，反对束缚，要求自由，一方面却又能与当时的社会相安而不至形成对立。但就总体上来看，其思想的着眼点是在保存个人而不在为社会服务。《秋水》篇说：楚王派两个人去聘请庄子，要把国家的政事都委托给他。庄子对使者说：“听说楚国有只神龟，死了三千年了，楚王把它的骨头珍藏在庙堂之上。请问：这神龟是宁可自己死掉而让骨头受人尊重呢，还是宁可活着而让自己在泥中爬呢？”使者说：“它宁可活着在泥中爬。”庄子说：“那么你们请回去吧，我将在泥中爬行。”这也就说明了他是以保全自己为第一义的，因而在一般情况下，他的思想不能成为中国古代社会的统治思想。

也正是基于道家思想的这种复杂的情况，它在后世的社会里发挥不同的作用乃是很自然的事。如果强调其崇尚自然的一面，否定束缚人的制度和道德，把其对自由的要求引向实际的行动，那就会与儒家、法家等思想相对抗，魏晋时期的嵇康、阮籍等人就是在某种程度上使道家思想往这个方向发展的，严格说来，他们的思想已与老、庄有小小的区别，但如果强调道家思想的主张清心寡欲、善于自

我安慰的一面,那就可以与儒家、法家思想相辅,实际上,宋、元理学提倡的“存天理、去人欲”,注重静坐,就是吸收了某些道家思想的。但无论就哪个方面来看,道家思想都是我国思想史上的重要学派,并在我国古代社会发展过程中发生了重大的影响,因而我们也就应该对它有所了解。

这部《庄子选译》,就是基于这样的想法而编选的。一共选了十一篇。前七篇出于《内篇》,接着的三篇出于《外篇》,最后一篇出于《杂篇》。其目的是将《庄子》思想中最主要的东西介绍给读者。至于哪些是庄子思想中的精华,哪些是糟粕,除了以上的说明外,在各篇的题解中也有所剖析。鲁迅在其文章中常引用《庄子》,但同时又说他自己“就是思想上,也何尝不中些庄周韩非的毒,时而很随便,时而很峻急”(《坟·写在〈坟〉后面》)。我想,这是一种很好的提示,既要吸取《庄子》中有用的东西,也要防止中毒。

本书所依据的底本,是《四部丛刊》影印明刊本《南华真经》,又根据学者的研究成果,对部分文字有所增删改动;为了避免烦琐,增删改动之处一般不出校记。在注释方面,除依据旧注外,也参考了今人的注释和译本。这篇《前言》和部分注释还吸取了章培恒先生的意见,谨此说明,并致谢意。

马美信

目 录

前言	001
逍遥游	001
齐物论	015
养生主	045
人间世	052
德充符	076
大宗师	094
应帝王	120
胠篋	131
秋水	143
至乐	165
天下	178

逍 遥 游

“逍遥”有行动自如、无所拘束、自由自在等含义。本篇就是对这种境界的赞美。可以说，追求逍遥是庄子思想的一个根本方面。他认为：达到了这样的境界，就能与天地混同一体，遨游在绝对的自由之中。但要做到这一点，却必须摆脱外在世界的束缚，不但自己不能参与到名利的争夺之中，而且还必须对外在世界毫无用处，这才能不受外界的干扰和侵害。这当然是一种不能实现的幻想，但却也间接地反映了战国时期动乱的社会带给人的心灵上的创伤，使得一些人渴望逃离社会。文中用许多小故事来阐述他的观点，这些小故事大多具有想象丰富、文字优美的特点，开头写鹏鸟的一段尤为突出。

—

北冥有鱼，其名为鲲。鲲之大，不知其几千里也。化而为鸟，其名为鹏。鹏之背，不知其几千里也。怒而飞，其翼若垂天之云^①。是鸟也，海运则将徙于南

冥^②。南冥者，天池也^③。

【注释】

① 垂：挂。② 海运：海动，指海水沸腾。海动必有大风，故鹏可以乘风南飞。③ 天池：天然形成的海域。

《齐谐》者^①，志怪者也。《谐》之言曰：“鹏之徙于南冥也，水击三千里^②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^③，去以六月息者也。”野马也^④，尘埃也，生物之以息相吹也。天之苍苍^⑤，其正色邪？其远而无所至极邪？其视下也，亦若是则已矣^⑥。

且夫水之积也不厚，则其负大舟也无力，覆杯水于坳堂之上^⑦，则芥为之舟；置杯焉则胶，水浅而舟大也。风之积也不厚，则其负大翼也无力。故九万里，则风斯在下矣，而后乃今培风，背负青天而莫之夭阏者^⑧，而后乃今将图南。

【注释】

① 《齐谐》：书名。② 击：即激。③ 抟(tuán)：环绕，盘旋。扶摇：旋风。④ “野马”三句：言如野马奔驰般的游气和尘埃，在生物微弱的气息吹拂下飘荡在空中。野马：春天的游气，其流动似野马奔驰。息：气息。⑤ “天之”三句：指人在看天空时所产生的感觉。⑥ 若是：如此。这里是说，鹏从高处看下方，看到的就是游气和尘埃，因而产生像人在看天空时的那种感觉。⑦ 坳(ào)：凹。⑧ 夭阏(è)：阻拦。

蜩与学鸠笑之曰^①：“我决起而飞，抢榆枋而止，时则不至而控于地而已矣，奚以之九万里而南为^②？”适莽苍者^③，三餐而反，腹犹果然；适百里者，宿舂粮^④；适千里者，三月聚粮。之二虫又何知^⑤！

小知不及大知^⑥，小年不及大年。奚以知其然也？朝菌不知晦朔^⑦，蟪蛄不知春秋^⑧，此小年也。楚之南有冥灵者^⑨，以五百岁为春，五百岁为秋；上古有大椿者，以八千岁为春，八千岁为秋，此大年也。而彭祖乃今以久特闻^⑩，众人匹之，不亦悲乎！

【注释】

① 蜩(tiáo):寒蝉。学鸠:即斑鸠。② 奚:何。以:用。之:往。为:疑问助词。③ 莽苍:草木之色,指郊野。④ 宿:隔夜。舂:用杵臼捣粮食。⑤ 之:此。二虫:指蜩与学鸠。鸟类动物在古时通称为虫。⑥ 知:通“智”。⑦ 朝菌:即朝秀,朝生暮死的小虫,形似蚕蛾。晦:夜。朔:早晨。⑧ 蟪蛄(huì gū):寒蝉。它们春生夏死,夏生秋死,所以不知春与秋的区别。⑨ 冥灵:传说中的大树。⑩ 彭祖:相传姓钱名铿,封于彭城,活了七八百岁。闻:因有名而为人所闻知。

汤之问棘也是已^①。汤问棘曰：“上下四方有极乎？”棘曰：“无极之外，复无极也。穷发之北有冥海者^②，天池也。有鱼焉，其广数千里，未有知其修者，其名为鲲。有鸟焉，其名为鹏，背若太山，翼若垂天之云，抟扶摇羊角而上者九万里^③，绝云气，负青天，然后图南，且适南冥也。斥鴳笑之曰^④：‘彼且奚适也？我